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4-018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8 年 1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5 号）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奥飞娱乐”）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215,206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999,971.64 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21,154,149.5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8,845,822.14 元，考虑发行费用的增值税进项税 1,197,404.69 元后，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50,215,20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29,828,020.83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全部到账，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8]G17037900016 号”《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10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53 号）核准，奥飞娱乐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1,540,17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4,499,970.56 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7,596,590.72 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6,903,379.84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21,540,172.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15,363,207.84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全部到账，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620285 号”《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入账 681,126,037.35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 2,280,215.21 元为未置换的部分发行费用）。以前年度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股票发行及财务顾问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 2,280,215.21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15,999,854.78 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 3,327,372.86 元。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432,997,730.48 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216,267,519.08 元，累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885,000,000.00 元；截止至 2021 年 11 月 9 日，上述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885,000,000.00 元已全部归还完毕。

2023 年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21,115,996.68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524,600.63 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8,464,575.90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相差 913,534.33 元（为利息净收益未转出金额，其中利息净收益 16,524,455.41 元，已转出永久补流 15,610,921.08 元。）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入账 541,218,320.85 元。以前年度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股票发行及财务顾问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 4,314,941.01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5,783,896.77 元，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168,084,793.65 元，累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393,000,000.00 元，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元。

2023 年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54,250,514.39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1,488,402.61 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 4,858,284.03 元。已归还前期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193,000,000.00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305,787,411.35 元。结构性存款到期 107,000,0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应存余额为 8,780,660.45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相差 2,414,015.35 元（为利息净收益未转出金额，其中利息净收益 7,272,299.38 元，已转出永久补流 4,858,284.03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 4 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奥飞影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奥飞影业（上海）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四月星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奥飞影视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天津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共 7 家公司和 4 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2.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奥飞实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飞动漫文化发展（广州）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共 4 家公司和 3 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变更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减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9,100.00 万元用于实施新项目“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为便于“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上述所有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营业部	3310008080120100011328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	10956000000744412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755916753110404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07549809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44050165010109002292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78120188000090240	已销户
奥飞影业(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21915631610702	已销户
天津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0830802	已销户
北京四月星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0829804	已销户
奥飞影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10912578310804	已销户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水荫路支行	715969606777	已销户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63516802	913,534.33
上海奥飞数娱影视有限公司(原名：苏州奥飞影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000091422119	已销户
合计	——	——	913,534.33

注：因相关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期效果，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对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销户，截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花旗银行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1763516802）已销户。

2.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3520602	4,515,556.6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水荫路支行	656174974044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300002260	已销户
广东奥飞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2003026029200251963	已销户
广东奥迪动漫玩具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002183322578	0
东莞金旺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560032253786	0
奥飞动漫文化发展(广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900001990	0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100002261	787,865.86
广州奥飞动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2796	1,137,685.83
广州贝肯文化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0756	9,477.49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35494675	4,744,089.99
合计	——	——	11,194,675.8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IP 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及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

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名称和住所变更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IP 资源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苏州奥飞影视有限公司”，由原住所苏州工业园区翠微街 9 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 1 幢 1001 室，搬迁至新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 1230 号 A805 室，名称变更为“上海奥飞数娱影视有限公司”，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关于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名称和住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计划将 IP 资源建设项目部分子项目通过对各实施主体增资的方式实施。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喜羊羊与灰太狼》三个项目已完结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22 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大卫贝肯 2》大电影、《镇魂街 2》动画片等五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890.11 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贝肯熊 6》、《超级飞侠 9》、《喜羊羊与灰太狼》系列片等六个项目并增加《镇魂街 2》网络剧投入资金。

（4）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 7》、《雏蜂 1》、《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 4》、《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发明大作战 3》已完结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84.13 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结余资金 684.13 万元投入《超级飞侠 8》、《镇魂街 2》、《巨神战击队 4》共 3 个 IP 资源建设项目的子项目中。（5）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大卫贝肯 2》电影、《巴啦啦小魔仙 7》、《超级飞侠 8》已完结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22.39 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 3D 智趣第一季》节余募集资金 390 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和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 K12 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包括《超级飞侠 10》、《萌鸡小队 4》、《巴啦啦小魔仙 8》、《萌鸡小队 3》。（6）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喜羊羊 3D 智趣第一季》、《萌鸡小队 3》、《超级飞侠 9》已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64.26 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中的 661.73 万元用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 K12 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2.53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 IP 资源建设项目部分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子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计划将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超级飞侠 10》、《十万个冷笑话 3》、《镇魂街 2》的节余募集资金共 995.89 万元（含利息）进行相应调整；其中，将 498.79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8）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调减原计划投资于《嘻哈闯世界 5》项目的募集资金 550 万元及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3D 智趣第二季》、《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热血篮球梦》、《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羊村守护者 4》、《巨神战击队 4》4 个项目拟完结并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840 万元，调整合计 1390 万元用于投资《羊村守护者 5 之异国大营救 2》、《运动英雄传 2》、《羊羊四季城》3 个子项目。《镇魂街 2》项目已完结并存在节余利息净收益 331.6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把募投项目“IP 资源建设项目”完成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将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3D 智趣第二季》、《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热血篮球梦》、《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羊村守护者 4》、《巨神战击队 4》、《羊村守护者 5 之异国大营救 2》5 个项目已完结并存在的募集资金 352.4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相关募集专户的议案》，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相关募集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494.01 万元以及剩余利息净收益 1,308.53 万元，共 1,802.54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以及“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共节余募集资金 433.22 万元（含利息净收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6.3.11 条相关规定，“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述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对上述两个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287.63 万元以及剩余利息净收益 145.59 万元，共计 433.2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均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1.35 万元（为利息净收益未转出金额，其中利息净收益 1,652.44 万元，已转出永久补流 1,561.0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因相关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期效果，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对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并销户，截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完成注销。

2.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79.4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 727.23 万元，利息净收益转出永久补流 485.83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44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61.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425.2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696.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7,448.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2.2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承诺投资总额【注】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IP 资源建设项目	是	44,602.70	40,129.49	2,111.60	40,129.49	100.00%		3,173.03	是	否	
IP 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是	5,281.88	5,281.88	0.00	5,281.88	100.00%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8,000.00	22,473.21	846.46	22,473.21	100.0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884.58	67,884.58	2,958.06	67,884.58	100.00%	--	3,173.03	--	--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是	15,000.00	227.41	0.00	227.41	100.00%		--	不适用	是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是	6,690.34	671.82	0.00	671.82	100.00%		--	不适用	是	
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	是	17,000.00	7,212.38	1,268.60	7,212.38	100.00%		--	不适用	否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是	15,000.00	5,899.99	99.94	5,899.99	100.00%		-1,098.58	否	否	
动漫 IP 内容制作项目	是	0.00	9,100.00	4,056.51	8,221.93	90.35%		1,867.2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0.00	30,578.74	30,578.74	30,578.74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690.34	53,690.34	36,003.79	52,812.27	98.36%		768.63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121,574.92	38,961.85	120,696.85	99.28%		3,941.6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初以来，随着外部环境部分不利因素的逐步消除，社会生产经营活动等已常态化运行，但儿童室内乐园相关行业尚处于恢复阶段，整体市场消费需求和消费意愿有待进一步增强。受此影响，公司室内乐园业务经营情况不达预期，与预期效益仍存在一定差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近年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环境以及消费需求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深远影响远超市场预期。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在 2020 年初制定的相关募投项目已经不能完全符合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市场趋势变化的需求，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综合考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主营业务发展需求以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等因素，决定对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进行调整，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9,5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调整“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及“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共 20,791.11 万元及其部分利息净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调整“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及“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等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以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等相关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见“三之(二)之 1.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见“三之(二)之 1.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三之(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三之(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见“三之(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截止 2018 年底，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如《十万个冷笑话 3》、《镇魂街 1》、《喜羊羊 2017 动画剧集》、《巴啦啦小魔仙之飞越彩灵堡》等 10 部已完结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576.04 万元，《智趣羊学堂》、《喜羊羊 2018 动画剧集》等 7 部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22.00 万元。公司因部分募投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申报前已经开始运作，而申报前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部分资金未能达到置换募集资金条件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2、截止 2019 年 7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 5》、《超级飞侠 6》两部已完结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524.21 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 4》节余募集资金 265.04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3、截止 2020 年 3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如《喜羊羊与灰太狼》等三个项目已完结，共节余 2.22 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大卫贝肯 2》大电影、《镇魂街 2》动画片等五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890.11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4、截止 2020 年 8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 7》、《雏蜂 1》、《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 4》、《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发明大作战 3》已制作完成，共结余 684.13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5、截止 2020 年 12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大卫贝肯 2》电影、《巴啦啦小魔仙 7》、《超级飞侠 8》已制作完成，共结余 222.39 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 3D 智趣第一季》节余募集资金 390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6、截至 2021 年 4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喜羊羊 3D 智趣第一季》、《萌鸡小队 3》、《超级飞侠 9》已制作完成，共结余 664.26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7、截至 2021 年 9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超级飞侠 10》、《十万个冷笑话 3》、《镇魂街 2》已制作完成，共结余 995.89 万元（含利息）。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及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8、截至 2021 年 11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3D 智趣第二季》、《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热血篮球梦》、《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羊村守护者 4》、《巨神战击队 4》4 个项目已完结并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840 万元，《镇魂街 2》已制作完成并存在节余利息/净收益 331.67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及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9、截至 2023 年 1 月，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3D 智趣第二季》、《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热血篮球梦》、《喜羊羊与灰太狼之羊村守护者 4》、《巨神战击队 4》、《羊村守护者 5 之异国大营救 2》5 个项目已完结并存在节余募集资金共 352.45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10、截至 2023 年 12 月，IP 资源建设项目已达到预期效果，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对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因此产生节余募集资金共 494.01 万元。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截至 2023 年 12 月，公司“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以及“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2 个项目已完结并存在节余募集资金共 287.63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结项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三之(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核、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相关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等相关公告。2、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募投项目拟投入比例和各项目当前具体情况，调整各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投入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63）。

3、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核、2023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以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等相关公告。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IP 资源建设项目